

建造業安全 集思會報告書

建造安全為至上・你我同心護職安

2012年5月

目 錄

第一章 背景

(一) 建造業安全狀況及挑戰	2
(二) 勞工處的應對措施	2
(三) 建造業安全集思會	3

第二章 專題演講

(一) 發展局：工務工程的安全管理	3
(二) 房屋委員會：全方位施工管理體制	4
(三) 勞工處：建造業嚴重意外個案探討	4

第三章 專題討論

(一) 工地的管理及監督	6
(二) 工友及領班的安全意識及責任	8
(三) 安全管理制度	10

第四章 行動綱領

(一) 加強工地管理及監督	13
(二) 提高工友的安全意識	13
(三) 完善安全管理系統	14

附件

(一) 講者及工作坊主持人	15
(二) 參加者背景分析	20

第一章 背景

一 建造業安全狀況及挑戰

建造業的職業安全狀況一直廣受關注，在社會各界和政府共同努力下，建造業傷亡數字在過去十年顯著減少。建造業的工業意外數字由2001年的9 200多宗，下降至2010年的2 800多宗；以每千名工人計算的意外率，則由114.6，下降至52.1，跌幅分別為69%及55%。

然而，建造業的意外個案在2011年有所上升，其中致命工業意外的數字為23宗，相對2010年全年的9宗，情況令人關注。

未來數年建築工程預計持續增加，投身行業的人手也會不斷增多，其中不少是新入行工人，這對建造業的職業安全狀況帶來持續的挑戰。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先生，GBS，太平紳士於會上致辭時表示，建造業的意外個案於2011年有所上升，情況令人關注。

二 勞工處的應對措施

勞工處已進一步加強巡查、執法，除了每年四萬多次的恆常巡查外，勞工處於2011年就新工程及裝修和維修工程進行了六次特別執法行動，巡查了近8 200個工作地點，發出約410份暫時停工通知書／敦促改善通知書，較2010年增加約一倍，其中超過150份屬暫時停工通知書（升幅為8.5倍），並提出近290宗檢控（升幅為34%）。單在2012年2月的特別執法行動中，勞工處巡查了近830個工作地點，並正考慮提出210宗檢控。勞工處已向業界發出清晰訊息：

如果發現有可能導致工人傷亡的違規情況，處方會即時採取執法行動，而不會先行發出警告。另外，勞工處就裝修和維修工程加強地區巡邏和在非辦公時間的巡查，以防止承建商採用不安全的施工方法。



建造業安全集思會有700多名來自業界不同的專業人士參加，一起探討提升職業安全及健康水平的良策，以減少建造業意外的發生。

勞工處去年於網頁上載了「職業安全警示」，向業界及時簡介嚴重工業意外事故和提醒業界相關的安全預防措施。

建造業安全集思會

勞工處及職業安全健康局（職安局）於2012年3月12日舉辦「建造業安全集思會」，目的是凝聚業界力量，包括建築承建商／分包商、工人組織、工友、建造業議會、香港職業安全健康聯會、香港工程師學會等，深入探討提升建造業職業安全水平的方法。集思會透過三個層面：即從承建商角度研究工地管理及監督、從工友及領班的角度檢視職安意識及責任，以及從宏觀角度探討如何進一步完善安全管理制度，提升建造業安全。



勞工處處長卓永興先生，太平紳士總結時表示，要進一步提升本港建造業的安全水平，需要加強地盤管理及監督、透過修訂「綠卡」課程內容提高工友的安全意識，以及設立更完善的安全管理系統等。

第二章 專題演講

發展局 工務工程的安全管理

政府是工務工程的業主，對確保工地安全責無旁貸。為改善工地安全，政府過去在工務工程引入一系列的措施：例如，安全管理系統、公德地盤獎勵計劃、安全支付計劃、安全表現計入招標評價、工地安全評估計分咭及工地人員安全訓練等。在1996年至2011年期間，工務工程每年以每千名工人計算的意外率持續下跌。在未來數年，各類工程項目的數量將會上升，政府每年的基本工程計劃開支預計均會超逾700億元。



發展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陳派明先生指出，由於現行的職安健措施已推行了一段時間，大家已將它變成例行公事而減少關注。

發展局留意到有些工程人員視安全措施為例行公事、對提升工作安全的施工方法的創意不足，或對職業安全的重視程度不足等。這些情況均對建造業安全帶來挑戰。

為提高工務工程的工地安全表現，發展局已訂立明確目標和制定相關對策，包括：設立承建商賞罰制度、鼓勵承建商採用新穎的施工方法減低風險、為工人提供圖像化的工作程序指引、發放差點釀成嚴重意外的資訊，以及在嚴重意外發生後向各承建商發放提示等。希望藉著政府、工程業主、設計師、僱主、工程人員和各級承建商的共同努力，最終達致工地「零意外」的目標。

二 房屋委員會 全方位施工管理體制

房屋委員會（房委會）自1989年起進行連串改革，透過建立和不斷完善管理系統，提升房委會工程的安全表現。房委會在1990年代成立了承建商名冊、推行承建商表現評分制等，組成一個系統性的施工管理體制。

房委會以關懷承建商、分判商及工友的基本信念，實施三管齊下的安全管理系統，包括：有賞有罰的採購策略和表現監察機制、引入安全環境及衛生支付計劃；加強合約規定和管理；以及與業界攜手合作，提倡優良作業模式，致力在安全施工方面作研究、培訓和推廣。

房委會鼓勵承建商參與持續提升安全文化、改善設備及給予工人更多關懷，以保障工地安全及工友福利。另外，房委會會約見涉及嚴重事故的承建商和分判商，以確保房委會工地不會發生類似的事故。展望將來，房委會以「早計劃」、「早設計」及「早管理」的策略，鞏固團隊合作，全方位提升安全表現，力臻完善。



房屋署副署長馮宜萱女士與在場人士分享有關「銳意培育安全文化 - 房委會的全方位施工管理機制」。

三 勞工處 建造業嚴重意外個案探討

由於建築工程的性質涉及風險較高的工序，建造業的致命意外個案數字及意外率均居各行業之首。過去三年（2009年至2011年），建造業致命工業意外數字為51宗。分類如下：

勞工處助理處長曹承顯先生就建造業嚴重意外個案進行探討，並羅列出2009年至2011年間各項的傷亡個案，配合實景模擬圖及現場照片進行分析，使各參加者對個案成因有更深刻的了解，並以此為鑑。



2009年至2011年建造業致命工業意外分析

致命意外類別	新工程	維修工程	總數
工人從高處墮下	19	12	31
吊運工序	4	0	4
工人遭墮下的物件撞擊	3	1	4
構築物倒塌	3	0	3
觸電	1	2	3
其他工序	1	5	6
總數	31	20	51

在新工程的31宗致命工業意外個案中，公營工地佔11宗（35%），私營工地佔20宗（65%）。在維修工程20宗意外中，公營工地佔5宗（25%），私營工地佔15宗（75%）。

最常見的致命意外類別為「工人從高處墮下」，達31宗，佔總數61%。當中新工程佔19宗，而維修工程佔12宗；在這12宗個案當中，有7宗涉及工人由竹棚墮下致命。



建造業的致命意外個案數字及意外率均居各行業之首，情況令人關注。

第三章 專題討論

一 工地的管理及監督

新工程工地的職業安全狀況

背景

近年建造業發展蓬勃，工地工人由2009年的51 000多人上升至2011年第四季超過69 000人，其中包括不少新入行的工人。就2011年工務工程合約作抽樣分析，發現約25%意外個案均涉及工人在有關工地工作只有一個月或以下。

部分承建商於2011年底開始向新入行建築工人派發特定衣飾，例如有「P」字標誌的安全帽或反光衣，讓管工或其他工人易於識別。然而，識別制度尚未普及，識別方法也未統一。



香港建造商會會長何安誠工程師，太平紳士、香港建築業承建商聯會會長陳耀東先生、香港建造業分包商聯會會長伍新華先生就「工地的管理及監督」進行討論。

重點意見

- 鑑於工地工人流動性大，新入職或新到工地工作的工人的風險相對較高，建議總承建商向新入行的工人派發統一的識別衣飾（如特定顏色 / 標誌的安全帽），提醒管工及其他資深工人特別留意他們，並就工作安全予以提點及指導；而在挑選識別標誌時也須顧及工人的感受，特別是新到工地的資深工人。
- 建議設立工人獎罰制度：一方面在工地定期推行最佳安全工友及最佳安全團隊的選舉；另一方面，對不遵守安全規則的工人，規定他們下班後接受安全重溫課程。
- 建議設立適當渠道，鼓勵工友向僱主反映不安全的工作情況。
- 建議工人每天早上開始工作前做舒展運動，增強他們的平衡力，減少因滑倒、絆倒或跌倒引致的意外。
- 建議在安全帽加上工人的姓名，以提升工人在工地的歸屬感。



參加者就工地職安健的問題發表意見。

維修業的職業安全狀況

背景

在過去3年，20宗涉及維修工程的致命工業意外中，12宗(60%)涉及人體從高處墮下，其中7宗(58%)是由竹棚墮下。隨着樓宇老化，大廈維修工程，包括搭建棚架及外牆維修等風險較高的工序作業，將會持續增加。

中小型棚業公司近來面對一系列問題，包括行業的安全表現欠佳、勞工保險費上升、部分不良經營者虛報或少報僱員數目及類別等。

重點意見

- 建議加強現時由職安局推行的「裝修及維修業中小企高空工作防墮裝置資助計劃」，為維修業界提供安全培訓、安全設備、以至安全系統顧問服務。
- 建議勞工處加強宣傳及執法行動，以推動業界注重職業安全。



工友及領班的安全意識及責任

職業安全的宣傳推廣工作

背景

政府及職安局每年舉辦大型宣傳推廣活動，包括安全研討會及講座、巡迴展覽、外展推廣探訪、電視／電台廣播及職安健獎勵計劃等，以提高工人的職安意識。

根據職安局有關維修業安全活動的最新檢討報告，雖然大部份受訪者認為有關推廣活動有成效，但仍有一成半的受訪者認為現時的工作未能加深工友對職安的了解或對危險的警覺性，或其宣傳層面狹窄，未能直接接觸工友。



香港建造業總工會理事長周聯僑先生、工業傷亡權益會總幹事陳錦康先生及職業安全健康局總幹事鄧華勝先生帶領「工友及領班的安全意識及責任」的工作坊。

重點意見

- 建議職安局考慮舉辦具重點主題的活動以擴闊宣傳層面，及透過外展探訪直接接觸工友。由於小型承建商資源有限，對職業安全的意識也不夠全面，建議當局為小型承建商及工人舉辦安全推廣活動。
- 建議製作實用兼具宣傳意義的紀念品，例如附有簡明職業安全警示的記事簿，透過工地探訪派發予工友；製作圖文並茂的安全單張，針對工地的高風險工作（如高空工作、吊運作業等），提出相關提示。
- 建議以長期及持續的措施協助工人培養安全意識，包括多設獎勵獎項，鼓勵工友做好安全措施，加強宣揚為家人做好安全措施的訊息；並應從青少年開始，從小向他們灌輸正確的安全意識。
- 建議職安局加強向非華語工人推廣職業安全，包括以少數族裔語言製作宣傳單張，並在有眾多少數族裔工人（如南亞裔）工作的工地（如隧道挖掘工程）派發。

職業安全的培訓工作

背景

現時，建造業工人必須修讀基本安全訓練課程，內容涵蓋職業安全與健康（職安健）的現行法例及良好施工方法，以提高工人的職安健意識和培養安全工作的態度和行為。

重點意見

- ✎ 建議修訂強制性建築工程基本安全訓練課程（即「綠卡」課程）的內容，加入工地意外個案分析，務求達致理論與實際並重；鼓勵工友在過程中參與討論，並多用清晰易明的圖片設計教材。
- ✎ 建議增設以中文授課的安全主任課程。
- ✎ 考慮要求工人於工傷康復期間參加安全訓練課程。



參加者就「工友及領班的安全意識及責任」發問有關職安健的問題。



安全管理制度

工程業主的角色

背景

工程業主的積極參與有助提升工地的職業安全水平。業主近年在這方面的參與越來越多，尤以政府及公用事業，已推行不同形式的安全獎勵計劃，包括：

- ✎ 在工程合約撥備預算，以支付安全措施，如制定安全計劃、聘用安全主任、進行工地安全巡視等；或在工程合約另撥預算，直接支付承建商在符合職安健法例的支出；
- ✎ 根據工地意外率、符合職安健法例等因素，獎勵安全表現良好的承建商以至工地工人；或
- ✎ 為工地管工提供額外安全培訓，並向達標管工給予認可資格，以及規定競投其工程合約的承建商必須聘用認可工地管工。



建造業議會工地安全委員會主席張孝威先生，SBS、香港職業安全健康聯會會長鄭超靈先生、香港工程師學會安全工程專責事務委員會主席戚務堅工程師就「安全管理制度」進行討論。

重點意見

- ✎ 建議由建造業議會為安全獎勵計劃制訂指引，羅列各種可供工程業主參與的模式，以鼓勵私營工地的業主按其業務性質及安全監督架構，選擇適合自己的方式，改善工地安全。
- ✎ 建議加強私人發展商對工地安全所扮演的角色，例如把在公營工地推行已久的「支付安全計劃」，擴展到私營工地。
- ✎ 建議把「支付安全計劃」擴展至分包商及工人，讓分包商有足夠資源改善工地安全。
- ✎ 建議制訂指引以鼓勵涉及小型維修工程的業主立案法團參與「支付安全計劃」。
- ✎ 鑑於在現時的承包制度下，施工期一般太短，以至工友可能為趕工而忽略了安全措施，建議訂定合理的施工期，及規管工地的作息時間。

- 建議當局考慮引入新法例，列明工程項目中的各參與者（包括工程業主、建築師、工程師等）在安全及健康方面各自應負的責任，以鼓勵在工地採納安全施工方法，例如透過使用新技術，以取代工人進行危險工序。

註冊安全主任的角色

背景

現時共有約1,500名註冊安全主任在各建築公司及其建築工地工作，就工地的職安健措施、規定和標準，向承建商提供意見和協助。要註冊成為安全主任，必須獲得屬職業安全及健康範疇的學位或證明書，以及相關工作經驗。註冊有效期為4年，有效期屆滿後可續期或重新確認生效。

重點意見

- 註冊安全主任要有效執行職務，除了須具備有關的職業安全知識外，也需有良好的專業操守。建議由業界推動安全從業員制訂一套劃一的操守指引，以確保每一位安全主任的服務均達專業水平。
- 建議為註冊安全主任制定有系統的持續專業進修計劃，藉此持續提升他們的能力及專業質素。



工地管理人員的角色

背景

工程管理人員及工地管工負責督導施工方案及監察工程進度，他們在確保工地工人的安全擔當重要角色。要有效履行這個責任，工地管工必須具備風險評估以及工地安全管理等技巧。

重點意見

- ✎ 建議為工地管理人員度身訂造一個全面的工地安全訓練計劃，涵蓋：安全法例、安全管理技巧、風險評估、危機處理、安全巡視、意外調查及預防、安全設計、建造及設計管理等。
- ✎ 建議當局提供私人工程意外的資料，特別是在嚴重意外事件後，為工人及管理人員舉辦研討會，讓業界從中汲取教訓。



參加者反應熱烈，踴躍發問各項職安健的問題。

第四章 行動綱領

與會者在集思會上提出了多項建議，並取得八項共識。這八項共識可歸納為三大策略建議，並由下列相關單位負責執行。

建議具體行動	負責單位
策略建議（一）加強工地管理及監督	
(1) 加強關顧新入行工人的工作安全 在工地加強關顧新入行工人的工作安全，包括在參與計劃的工地，使用統一的識別衣飾，提醒管工及其他資深工人特別留意他們，而在挑選識別標誌時須顧及工友的感受；並就計劃制定執行細節，例如衣飾的識別方法及穿戴期限等。	香港建造商會 香港建築業承建商聯會
(2) 為工地管理人員制定安全訓練計劃 為工地管理人員度身訂造一個全面的工地安全訓練計劃，內容包括安全管理技巧、風險評估、安全巡視、建造及安全設計管理等。	建造業議會
(3) 制定安全從業員操守指引及完善持續進修計劃 為安全從業員制定一套劃一的操守指引，及有系統的持續專業進修計劃，以確保每一位註冊安全主任的服務均達專業水平。 檢討《工廠及工業經營(安全主任及安全督導員)規例》下的「專業進修計劃指引」，以確保註冊安全主任知識及技能水平，以配合行業轉變及發展。	香港職業安全健康聯會 勞工處
策略建議（二）提高工友的安全意識	
(4) 改善職安健活動推廣策略 舉辦重點主題活動，以喚起相關人士以至社會各界對有關職安健推廣的關注；加強與業界合作，透過外展探訪直接接觸工友；以及不時更新職安資訊，以保持工友的警覺性。	勞工處、職業安全健康局、建造業商會及工會

建議具體行動	負責單位
(5) 加強地盤安全的宣傳 製作實用兼具宣傳意義的紀念品，例如附有簡明職業安全警示的記事簿，透過工地探訪派發予工友；製作圖文並茂的安全單張，針對工地的高風險工作(如高空工作、吊運作業等)，提出相關提示；以少數族裔語言製作宣傳單張，並在有眾多少數族裔工人工作的工地派發。	勞工處 職業安全健康局
(6) 修訂強制性建築工程基本安全訓練課程（即「綠卡」課程）的內容 在「綠卡」重新甄審資格課程加入嚴重工地意外個案分析，務求達致理論與實際並重，並在評估效用後，決定是否全面推行。	勞工處
策略建議（三）完善安全管理系統	
(7) 擬備有關業主參與工地安全的指引 研究各種獎勵工地安全的模式，包括在工程合約撥備預算，以支付高於法例要求的安全措施；設立獎勵安全表現良好的承建商以至工地工人的計劃；以及規定競投其工程合約的承建商必須聘用認可安全訓練的工地管理人員等，並就此制訂指引，以鼓勵私營工地的業主按其業務性質及安全監督架構，選擇適合自己的方式，改善工作安全。	建造業議會
(8) 支援維修業界的中小企業提升職業安全 加強現有的職安健中小企資助計劃，為維修業界提供安全培訓、安全設備、以至安全系統顧問服務。 加強宣傳及執法行動，以推動業界注重職業安全。	職業安全健康局 勞工處

各負責單位承諾於二零一二 / 二零一三年度內，逐步落實上述八項建議具體行動。

至於其他在集思會上的意見，勞工處已轉達與有關的部門及團體作出跟進。

附件一：講者及工作坊主持人簡介



陳派明先生

香港特別行政區發展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陳派明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並取得工程學士榮譽學位。隨後更於香港理工大學完成資訊科技科學碩士課程。陳先生現為香港工程師學會及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會員。

陳先生於1986年9月加入香港政府，任職見習土木工程師，其後於多個有關香港基建發展的政策局及部門工作。陳先生自2007年起服務於發展局，並於2010年出任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負責有關供水、防洪、斜坡安全、升降機及自動梯安全監控，以及公共工程項目內工地安全的工務政策。



馮宜萱女士，太平紳士

香港特別行政區房屋署副署長（發展及建築）

馮宜萱女士，太平紳士為專業建築師，活躍於香港建築師專業界別和建造業界別。

馮女士現職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房屋署副署長，掌管房屋委員會轄下的公營房屋發展及建築的工作。馮女士的職責包括督導工程項目管理、策劃、設計和合約管理，以及就香港公營房屋發展的採購、設計、建築、素質、表現評估、糾紛仲裁、研究及發展、安全和環境保護各方面，制訂工作政策。馮女士致力推動業界發展，包括促進房屋委員會與業界的伙伴合作關係、價值管理和風險管理、道德誠信和企業社會責任、可持續發展、綠化建築、環保採購和產品認證，以及鼓勵業界應用建築信息模型軟件系統和地理資訊系統。

馮女士為建造業議會工地安全委員會成員暨建造業議會轄下升降機槽工作的工地安全專責小組主席。馮女士也是香港國際仲裁中心的認可調解員、香港建築師註冊管理局主席，以及香港建築師學會副會長（2011-2012年度）。



曹承顯先生，太平紳士

香港特別行政區勞工處助理處長（職業安全）

曹承顯先生，太平紳士於1973年加入香港政府勞工處工作，任職助理工廠督察，其後出任多個職位，並於2004年獲委任為勞工處助理處長（職業安全）。過去30年來，曹先生一直積極參與推動香港的職業安全 and 健康。



何安誠工程師，太平紳士

香港建造商會會長

何安誠工程師，太平紳士現職金門建築有限公司行政總裁。該公司是由怡和及Balfour Beatty共同擁有的一間以香港為基地的建築公司，業務遍及整個中國和東南亞地區，其營業額約為15億美元，並僱用超過5000名專業員工。

何工程師擁有超過30年的建築經驗，非常活躍於社會服務和專業學會服務，被業界公認為一位推廣卓越建築管理和質量施工的代表人物。他是現任香港建造商會會長、氣候變化商界論壇主席、肺塵埃沉着病補償基金委員會主席及建造業議會和建造商委員會的委員。何工程師獲得由香港董事學會頒發2007年度傑出董事獎及獲選為2009年傑出理大校友。



陳耀東先生

香港建築業承建商聯會會長

陳耀東先生是陳森記森利建築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香港建築業承建商聯會會長及香港建造商會理事會理事。他在樓宇工程方面具20年經驗。他是現任安全主任諮詢委員會委員、小型工程承建商註冊事務委員會成員暨小型工程承建商註冊事務委員會委員及土地及建設諮詢委員會土地小組委員會委員。



伍新華先生

香港建造業分包商聯會會長

伍新華先生投身建造業超過30年，並於1986年成立華聯雲石有限公司。於2003年，伍先生更聯同其他不同行業的分包商會成立了香港建造業分包商聯會，透過商會推動建造業安全。於2009年10月，伍先生透過香港建造業分包商聯會與多個業界團體籌辦了「建造業關懷基金」，為在建造業意外事故中不幸身亡工人的家屬，提供即時經濟援助。

近年伍先生出任多項公職，包括香港建造業分包商聯會會長、香港雲石商會會長、建造業關懷基金創辦成員、建造業議會成員及職業安全健康局 - 建造業安全及健康委員會副主席等。



周聯僑先生

香港建造業總工會理事長

周聯僑先生現為香港建造業總工會理事長，該會成立於1986年，會員人數逾2萬人，是目前香港會員人數最多的建造行業集團工會。

周先生自1995年起參與工會工作，於2009年出任工會理事長至今。過去多年，周先生一直關注建造業的傷亡事故。於2009年10月，工會與多個業界團體籌辦了「建造業關懷基金」，為在建造業意外事故中不幸身亡工人的家屬，提供即時經濟援助和慰問，至今已發放救濟金合共近550萬港元。

周先生加入工會前是一名前線建築工人，於1983年開始當坭水工學徒，曾於多間承建商任職坭水技工近30年，現為鋪瓦工及批盪工註冊熟練大工，並持有小型工程承建商註冊證(第三類別)，因此，他對建造業的運作非常熟悉。近年，他出任多項公職，包括：建造業議會成員、建造業訓練委員會委員、職業性失聰補償管理局成員，以及肺塵埃沉着病補償基金委員會委員等。



陳錦康先生

工業傷亡權益會總幹事

陳錦康先生現任工業傷亡權益會總幹事；該會成立於1981年，由工傷者、職業病患者及意外死者遺屬所組成的一個非牟利慈善組織；工作目標為協助意外傷病患者及死者遺屬提供意外後的支援服務；促請政府改善職業安全；並向市民推廣職業安全健康意識和資訊。

陳先生自1980年初參與勞工服務工作，於1983年正式加入工業傷亡權益會工作，其後擔任總幹事至今。過去近30年陳先生一直為工業意外傷病患者及死者遺屬服務；如成立「媽媽組」照顧職業意外死者遺屬，組織地區復康網路為矽肺病及失聰工友提供康復服務、並開設職業傷病者支援及復康中心服務工傷工友，為工傷工友提供職業訓練。

陳先生是註冊安全主任，過去積極推動本港的職業安全健康教育和立法，如推動成立職業安全健康局、建議禁止手挖沉箱工程，及建議將職業安全健康教育列入高中課程。



鄧華勝先生

職業安全健康局總幹事

鄧華勝先生為職業安全健康局總幹事，對推動職安健的工作有豐富的經驗。鄧先生於1973年加入勞工處，其後於1989年服務職安局，並於1997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委任為總幹事。鄧先生率先推動職安健教育及培訓、資訊服務，創立持續專業發展等工作，為職安局日後長遠發展目標奠定了穩固基礎。其後更致力革新及推動職安健教育培訓、宣傳、研究及顧問服務，使職安局工作得以不斷擴展。

**張孝威先生，SBS**

建造業議會工地安全委員會主席

張孝威先生是專業屋宇測量師，亦是香港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及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會員。他為前屋宇署署長，現任香港綠色建築議會董事會成員、建造業議會成員及議會轄下工地安全委員會主席。他在樓宇管制方面具35年經驗，並對樓宇的復修更新工作有濃厚興趣。

**鄺超靈先生**

香港職業安全健康聯會會長

鄺超靈先生是現任香港職業安全健康聯會會長及香港職業安全衛生協會會長。鄺先生曾任職香港勞工處從事安全巡查及監督工作。於1983年鄺先生加入香港的一家主要燃氣集團工作，負責發展及推行主動性安全管理及環保管理系統，他於這方面擁有超過20多年的豐富經驗。鄺先生現任該集團職安環健總監，主要負責集團內超過140家國內合資公司的有關安全及環境保護的管理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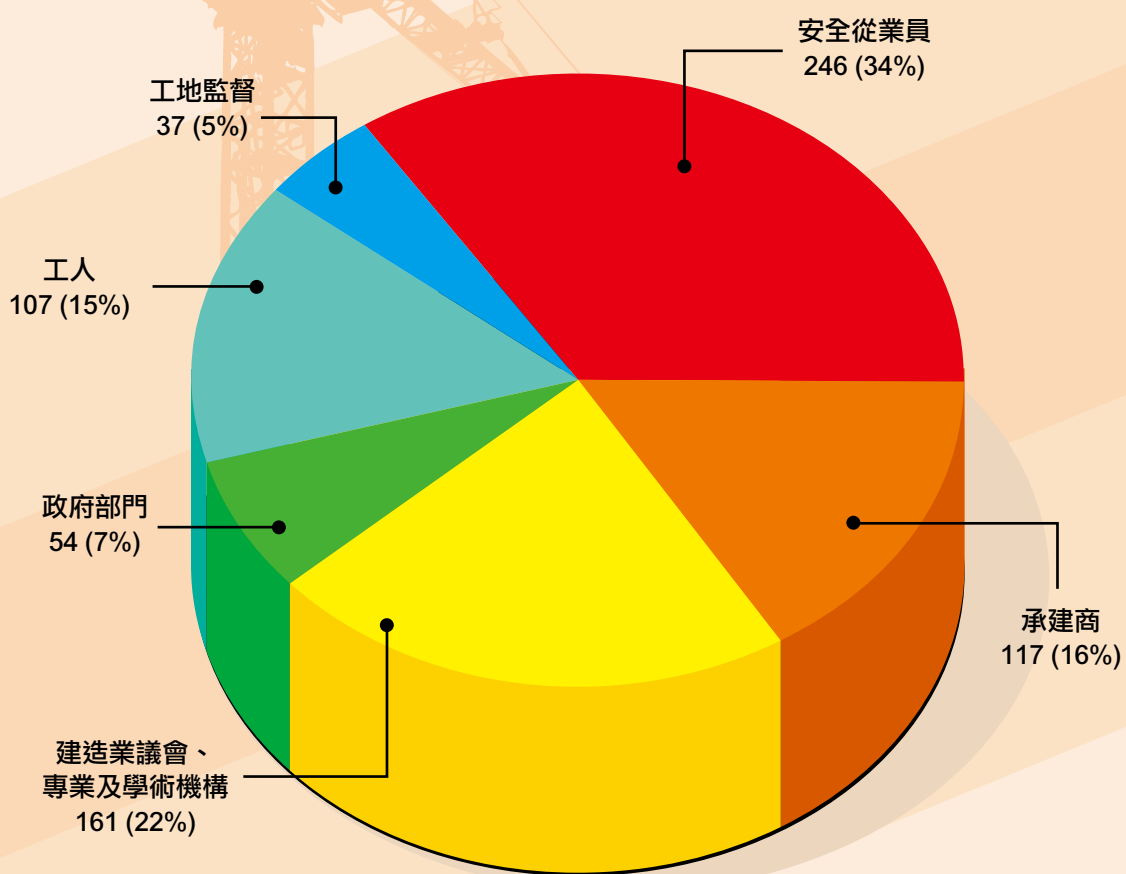
鄺先生為香港註冊安全主任，並為英國職業安全健康學會特許會員以及是美國註冊安全專員。

**戚務堅工程師**

香港工程師學會安全工程專責事務委員會主席

戚務堅工程師有超過20年的執業土木及結構工程工作經驗。多年來，他亦以安全從業員身份參與多個政府大型基建項目。戚工程師是註冊結構工程師，註冊安全審核員，及註冊安全主任。他現時是香港工程師學會安全工程專責事務委員會主席。戚工程師多年來任職於工程顧問公司的管理工作。他現時是建偉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董事。

附件二：參加者背景分析



參加者總人數：722人





勞工處

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38號海港政府大樓16樓

電話：(852) 2852 3076

傳真：(852) 2541 9952

網址：www.labour.gov.hk



職業安全健康局

香港北角馬寶道28號華匯中心19樓

電話：(852) 2739 9377

傳真：(852) 2739 9779

網址：www.oshc.org.hk